

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

簡清蘆先生紀念獎學金 (115.8.27.核定)

一、獎學金源起：

校友簡清蘆先生(1916 年生)於日治時期就讀本校，後因家境及戰爭無法完成學業；戰後又因痼疾，英年早逝。

其子簡博亮先生少年失怙仍戮力向學，現事業有成，念及父親及自身就學不易，特捐助獎學金希望支持家境清寒之成功學子，順利完成學業。

二、資格：凡就讀本校，具下列資格者：

1. 高一新生經學校老師或有關單位推薦，且經查清寒屬實。
2. 高一上學期第 1 次期中考成績優秀。
3. 品行優良，未有警告以上處分。

三、名額：全校 1 名。

四、獎額：每學期伍萬元整，共六學期，以連續三學年資助為原則。

五、申請資料：

1. 獎學金申請表。
2. 國中三年成績單(含出缺席紀錄、獎懲紀錄)。
3. 本校第一次期中考成績單；此項目由本校註冊組提供，申請人無須另外準備。

備註：以上審查資料僅供本次評審參考，不會外流做其他用途。

六、申請日期：自公告時間起至 115 年 11 月 2 日(一)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七、審核：

報名截止後通知捐贈人簡博亮先生到校面試，報名人數若超過 6 人，由捐贈者簡博亮先生依書面報名資料決定面試人選。

備註：面試於 115 年 11 月 9 日(一)中午進行，詳細時間另行個別通知。

八、由學校擇期請簡博亮先生頒獎或由學校代為轉頒。

九、本辦法經由捐贈者簡博亮先生提出，陳校長核可後施行。